

107 年度中央各主管機關消費者保護業務考核 考核委員建議意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壹、嘉勉意見

- 一、積極推動綠色消費工作，有關環境保護消費產品之查核與檢驗（如環境衛生用藥查核、產品過度包裝檢驗、購物用塑膠袋管制稽查等），並提供具體執行量化成效，值得肯定。
- 二、成立化學局，研擬及推動具食安風險訪查計畫，列管化工原料業者，有效確保食品消費安全，值得肯定。
- 三、配合食安五環改革計畫，輔導訪查化工原料行，避免非食用化學物質進入食品鏈，落實食安源頭控管，值得嘉勉。

貳、建議意見

- 一、台灣近來飽受空氣品質之苦，107 年 1 月 18 日報載消基會針對六都 16 所學區的環境空氣做調查，發現當空氣 PM2.5 不良時，各校學童的防護明顯不足。但在民國 103、106 年公告的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的第一、二批公私立場所，包括了大學校園，卻沒有最需要被保護的中小學生所活動的校園。爰請評估將中小學校園納入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場所，以維護民眾及學童權益。
- 二、邇來國際環保意識抬頭，對於塑膠之合理使用議題在國內引起討論，貴署亦於今年提出「一次用塑膠吸管限制使用對象、實施方式及實施日期」草案，惟對於消費者之生活習慣、消費心理、替代用品之可取得性及安全性等面向，宜有適當評估及推動方式，以兼顧環保及消費者權益。
- 三、建議應將所主管法令與消保法密切結合，並從消費者立場去研擬政策及檢討相關法令，俾有效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
- 四、環保產品已受消費者重視，建議環保標章應與消保給合，並將

消保規定列為最低標準，尤其是警告標示及說明，更應特別重視。

- 五、化學局在食安源頭管理上發揮功能，建議在一般商品之管理上，尤其兒童用品使用塑化劑或短鏈石蠟等危害化學物質時，建議比照食安機制建立通報或合作模式，避免類似物質使用於兒童商品，以維護兒童健康。
- 六、偽禁環境衛生用藥列為經常性稽查項目，但傳統市場或夜市仍然常見販賣標示不清且宣稱神效之防蟑螂藥等環境衛生用藥，建議持續稽查、加強宣導。
- 七、消基會報導雜誌報導抽查市售祭祀用品有八成不符商品標示規定，並提供建議意見案(報告書 P55-56)：(王參)
 - (1)有關建議訂定環保標章規格，環保署有不同意見。惟市面標榜環保香、環保金紙產品眾多，環保署對類此宣稱之產品如何處理？可否輔導業者改善現有產品、開發減污新產品或加強查察，以減少對環境的污染。
 - (2)對於本案之意見，認為目前香品、金銀紙產品已有國家標準，建議主管機關應將其納入應施檢驗項目，以及請主管機關依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第 4 條第 3 項規定輔導廟宇等相關場所改善空氣品質。如環保署認此為可改善祭祀用品焚燒及廟宇之空氣品質，可否基於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主管機關立場，積極協調相關機關落實執行？
- 八、有關火鍋、燒烤等餐飲店亦未納入第二批「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公告場所」：
 - (1) 報告中(P14)已說明環保署之意見，且環保署亦於本(107)年 5 月間預告「餐廳業空氣汙染物防制設施管理辦法」，要求資本額 10 萬元、營業面積 100 平方公尺以上店家，或其他符合管制條件之餐飲業者皆應裝設集氣設施、排氣管線、空氣污

染防制設施及排放口等設施，藉以有效收集並處理於餐飲烹煮作業區內所產生之空氣污染物，減少對於民眾生活環境之影響。本案是否已完成公告程序？如否，請儘速完成法制作業；並請於完成公告程序後，積極輔導相關餐飲業者(包括火鍋、燒烤業者等)加裝合適的空汙防制設備及定期維護，該署亦應加強(定期及不定期)查核業者之後續執行；另針對未符合管制條件之相關業者，亦請研議以行政指導方式請業者儘量比照辦理，以維護用餐消費者之健康安全。

(2) 近期本處消保官針對燒烤業場所食材檢測及建管、消防、衛生與室內空氣安全等進行查核，其中燒烤業場所室內PM2.5指數仍有過高情形，請環保署督導地方政府以行政指導方式要求業者管控室內空氣品質，落實維護消費者用餐環境之健康安全。

- 九、今年7月1日起洗髮、洗臉卸粧用化粧品、沐浴用化粧品類、香皂類、磨砂膏與牙膏6大類，限制含塑膠微粒，建議查核市售是類商品是否符合規範。
- 十、辦理廢食用油回收管理之小蜜蜂事項，對民眾食之安全與環境維護息息相關，為確保廢食用油不污染環境或流入食用油市場，建請促使事業產出之廢食用油，均能進入合法回收與再利用體系。
- 十一、垃圾處理是民眾生活基本需求，在105、106年間曾發生垃圾不及處理，導致大量堆積、拒收垃圾甚至棄置的問題，雖垃圾處理為地方政府權責，在環保署居中協調下，已逐步獲得紓緩。鑑此，環保署自106年起執行「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且垃圾分類後之收取應更細緻分類分日，以落實回收再利用推動全國性強化工作，請持續推動辦理，並適時向外界說明辦理情形，減低民眾對垃圾處理疑慮。

- 十二、有關福斯汽車排氣造假案，報告中(P24)說明除要求福斯汽車公司召回改正外，未來將參考先進國家作法推動修正「空氣汙染防制法」等相關法規，俾有效遏止類此案件之發生。惟有聞汽車有排廢造假問題不止福斯汽車公司，另本年7月間媒體報導日產（Nissan）汽車公司已承認該公司亦有汽車廢氣排放測試造假的情形，請補充說明環保署目前之處理情形，以及修法前對類此案件之因應措施。
- 十三、已辦理對地方環保機關執行消費者保護業務之績效考核(P59-62)，且考核結果成績優異(如105年計有6都及彰化等3縣市名列優等、106年則有6都及苗栗等10縣市名列優等)，可見環保署及各地環保機關對消費者保護業務之用心。惟報告書(P88-P143)亦列有各地頻頻發生之環保犯罪、重大環境污染及民眾陳情之環污問題，是環保署似可思考績效考核結果是否與民眾觀感產生落差之情形，以為未來對地方考核之參考。
- 十四、建議繼續加強消保教育訓練工作，尤其要多利用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開設消保專業課程常態班，加強教育現職人員、新進人員及地方環保行政人員，與培育消保種子人員。